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 函

地址：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4樓

承辦人：顏子健

電話：(02)8995-6189

電子信箱：wolfyan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管字第107051586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05158632A0C_ATTCH11.pdf、05158632A0C_ATTCH1.pdf、05158632A0C_ATTCH2.pdf、05158632A0C_ATTCH3.pdf、05158632A0C_ATTCH5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從事跨國人力仲介服務品質評鑑要點」（以下簡稱評鑑要點）第4點及第3點附表1至附表3規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及管理辦法第13條之1規定辦理。

二、旨揭評鑑要點除第3點附表1至附表3自中華民國109年1月1日生效，其他部分自即日生效，爰108年辦理107年度之評鑑，即以旨揭評鑑要點執行，旨揭評鑑要點內容，已公告於本部勞動力發展署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wda.gov.tw>），請自行下載參考，並轉轄內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周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人力仲介協會、中華民國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就業服務專業人員協會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嘉

A100500_外勞事務科107/12/26



107032727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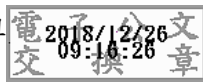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電文騎縫



義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跨國勞動力管理組



裝

訂

線

